公告编号: 临 2023-023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3 月 20 日、3 月 2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由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2、公司预计 2022 年度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3 亿元左右,本次商誉减值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和预估,若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对商誉计提减值远超 3 亿元,公司可能存在净资产为负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商誉计提减值具体金额最终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3、公司部分收入来自于新增客户,并于 2022 年第四季度确认收入,若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发现公司未按规定确认收入,未按规定对营业收入予以扣除,存在扣除后营业收入小于 1 亿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如公司在 2022 年年报披露后,监管部门要求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根据最终检查结果,发现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存在未按规定对营业收入予以扣除,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4、公司由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2 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以及否定意见等类型的审计报告,或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1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

5、公司已于近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鹏盛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根据鹏盛所初步的业务活动与审计风险评估,公司以往年度无法表示意见的相关事项、报告期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事项以及公司涉及诉讼、银行账户被冻结等事项的影响尚未完全消除,公司在采购、销售、对外投资等经营过程中出现的资金流向、去向、用途与款项性质,形成的报表项目余额无法确认,以及诉讼和被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基于上述情况,鹏盛所初步判断,预计无法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等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最终审计意见类型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7、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3 月 20 日、3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 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 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 建铭先生书面核实: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 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 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异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 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 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公司预计 2022 年度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3 亿元左右,本次商誉减值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和预估,若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对商誉计提减值远超 3 亿元,公司可能存在净资产为负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商誉计提减值具体金额最终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2、公司部分收入来自于新增客户,并于 2022 年第四季度确认收入,若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发现公司未按规定确认收入,未按规定对营业收入予以扣除,存在扣除后营业收入小于 1 亿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如公司在 2022 年年报披露后,监管部门要求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根据最终检查结果,发现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存在未按规定对营业收入予以扣除,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3、公司由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2 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以及否定意见等类型的审计报告,或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已于近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任鹏盛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根据鹏盛所初步的业务活动与审计风险评估,公司以往年度无法表示意见的相关事项、报告期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事项以及公司涉及诉讼、银行账户被冻结等事项的影响尚未完全消除,公司在采购、销售、对外投资等经营过程中出现的资金流向、去向、用途与款项性质,形成的报表项目余额无法确认,以及诉讼和被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基于上述情况,鹏盛所初步判断,预计无法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等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最终审计意见类型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 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